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司法冻结股份解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新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集团”）系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155,402,49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1.77%；本次解冻股份数量 155,402,497 股（已解除轮候冻结中的三家），占公司总股本的 51.77%；

经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截至 2021 年 1 月 12 日，产业集团因安徽正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产业集团、中新国际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陈德松、江珍慧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被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冻结所持本公司 155,402,497 股股份，合惠（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中新国际经贸有限公司、产业集团、新世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陈德松、江珍慧其他合同纠纷一案，以及合惠（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中新国际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产业集团、新世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陈德松、江珍慧其他合同纠纷一案被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所持本公司 155,402,497 股股份，均已解冻，具体股份解冻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产业集团
本次解质（解冻）股份	155,402,497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1.77%
解冻时间	2021 年 1 月 12 日

持股数量	155,402,497
持股比例	51.77%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	155,402,497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1.77%

注：以上解除冻结的股份只是轮候冻结中的三家。

有关产业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前序事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三日